

证券代码：300066

证券简称：三川智慧

公告编号：2024-019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,998.53 万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8,088.98 万元。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,808.90 万元，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79,817.19 万元，减去 2022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3,120.10 万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01,977.18 万元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,040,033,26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2,001,663.1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利润分配预案发布后至实施前，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求，具备合法、合规、合理性。

三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，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，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独立董事认为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。我们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